

项目代码：2305-440113-04-01-643707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番发改投批〔2023〕79号

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番禺区新造镇思贤村 农污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来《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关于申请审批番禺区新造镇思贤村农污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提高番禺区新造镇思贤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改善人居环境，同意你单位报来的番禺区新造镇思贤村农污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

二、项目地址：该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思贤村。

三、项目的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计划对番禺区新造镇思贤村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巩固提升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新建DN200~DN800不等的雨水管约1651米、DN300~DN400污水管约2991米、300×300~300×400排水沟约4562米、雨水立管约4690米、雨水口724座、预制装配式检查井125座、500×500小方井480座、一体式污水提升泵站一座（400t/d），明渠暗化改造约3848米，路面修复约15621平方米，雨水算子暗化改造251处，管道封堵172处，房屋鉴定约53000平方米，管道、检查井清淤

及管网修复等配套设施工程。具体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

四、该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1388.65 万元。资金来源：按照《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局关于印发番禺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的通知》（番水〔2022〕220号）解决。

五、本项目后续无需向我局申报可行性研究报告。

六、招标方式。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此复。

附件：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7月21日



附件

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番禺区新造镇思贤村农污巩固提升工程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筑工程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区水务局。

